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东政办〔2026〕4号

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一季度经济工作重点举措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:

《一季度经济工作重点举措》已经市政府第81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6年1月29日

一季度经济工作重点举措

为深入贯彻中央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，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，确保2026年经济社会发展开好局、起好步，实现一季度“开门红”，特制定以下相关举措。

一、做强工业抓转型，筑牢实体经济基础

1.强化工业经济运行精准监测分析。持续开展“1+4+10”行动，强化市、县区两级领导干部包联全市102家规上工业企业机制，高效做好要素保障，全力解决企业突出问题。加强铝、硅、新能源材料等重点行业监测调度，督促直供工业企业签订天然气年度合同，推动新建企业尽快达产、在产企业稳产满产、铁合金行业停减产企业尽早复产，确保一季度末规上企业复工复产率达到80%以上。**（市工业信息化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、各县区政府牵头负责，以下均需各县区政府落实，不再逐一列出）**

2.开展工业投资攻坚行动。力促10万吨铝加工、1万吨光伏线缆等29个重点项目尽快开复工建设，力争一季度完成工业投资6亿元以上。专班式加快特种玻璃、高精铝等项目盘活、尽早释放产能。加强项目谋划储备，包装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项目，支持企业申报“两重”“两新”、工业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再贷款项目。**（市工业信息化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**

牵头负责）

3. 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与绿色化发展。实施6项节能环保技术改造项目，推动传统产业工艺升级。做好规上企业、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企业、“绿色工厂”培育工作。鼓励企业开展“设备换芯、生产换线”，全力推进50万吨绿电铝产能置换转型升级技改、硅铁矿热炉及余热发电升级改造等7个项目。发挥“绿电+绿算”优势，努力在绿电绿铝、储能、算电融合、高性能材料等领域开辟新赛道。全力落实好省上出台的海东河湟新区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。**（市工业信息化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牵头负责）**

4. 攻坚产业链精准招商。发挥市级领导领衔重大招商活动机制作用，提升招商主管部门统筹协调工作效能，强化行业部门“管行业必须管招商”牵头责任，压紧压实县区党委政府招商引资主体责任，强化海东工业园及各类产业园主阵地功能，按13个产业链图谱开展靶向招商，发挥东西部协作机制、对口援青、行业协会、异地商会桥梁纽带作用，强化以商招商，一季度策划举办2场推介会，力争签约落地产业链项目2个以上，完成全年签约任务的15%。开展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专项行动，优先保障钠离子电芯生产基地、高原特色食品加工产业园、云鲸（海东）智算中心3个优质项目需求，力促项目早日建设投产。**（市工业信息化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牵头负责）**

二、做活文旅聚人气，激发市场发展活力

5. 做火冬春季系列文旅活动。高标准举办第八届“青海年·最海东”系列活动，在互助、乐都、平安、民和等地设立主会场，联动开展千人安昭舞、非遗展演、民俗体验、文旅大集等特色活动，持续举办覆盖全市的冬春季“村 BA”联赛及冰雪嘉年华，力争吸引游客超百万人次。**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**

6. 丰富文旅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。因地制宜发展生态游、红色游、研学游、乡村游等，培育旅游+演出、非遗、研学等场景，促进“农体文旅商”融合发展，带动交通、餐饮、住宿、购物等全产业链发展。提升乐都瞿昙国际滑雪场、平安莲花山冰雪大世界等场地设施与服务品质，开发冰雪研学、赛事培训路线。推动冰雪场地与周边“浪街”“鸿街”等消费热点联动，推出“冰雪+民俗+美食”套票，打造一站式冬季旅游精品线路。**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**

7. 打造生态旅游与乡村休闲目的地。持续擦亮“周末放松·去趟海东”文旅品牌，提前策划“春季赏花”系列节会，发布杏花、桃花、梨花最佳观赏地图和赏花路线。整合 20 个乡村旅游重点村资源，推广草莓、果蔬冬季温室采摘等“田园微度假”产品。支持文创企业开发以“青绣”、土族盘绣为主题的旅游商品。**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**

8. 提升智慧旅游服务体验。完善“数字文旅”平台功能，实现全市 3A 级以上旅游景区在线预约、智能导览全覆盖。在

重点文旅场所推广AR实景导航、文物数字活化等应用，加快推进“瞿昙秘境”VR沉浸式体验项目。开展旅游服务质量和市场秩序专项整治，健全旅游投诉分类分级处置机制，确保投诉办结率达100%。**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**

9. 加强文旅宣传与市场营销。聘请网络达人担任“海东文旅推荐官”，制作发布系列短视频。与主流在线旅游平台合作，上线“冬游海东”专题页，推出门票折扣、消费满减等优惠措施。有效举办兰州、西宁等主要客源地专题推介，打造兰西城市群微度假目的地。**（市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**

三、做热消费促三产，促进需求持续回升

10. 开展大宗消费促进行动。严格执行汽车报废更新、汽车置换更新、6类家电以旧换新、4类数码和智能产品购新领域补贴政策，举办3场以上大型促销展会。组织全市50家次重点餐饮企业开展“年夜饭”“青海家宴”预订推广。支持青稞酒企业开展“年货节”线上线下联动促销，销售额同比增长15%以上。**（市商务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牵头负责）**

11. 培育新型消费与线上线下融合。支持唐道·618、民和桃花街夜市、平安驿等打造特色夜间经济集聚区，引进培育夜间演艺、电音节等业态。鼓励发展“保税仓+直播”模式，举办“海东优品”线上促销季，实现网络零售额增长5%。推动“人工智能+消费”“智慧商业+文旅”融合，打造“拉面+骑行+文旅”“家宴+演艺+文旅”等融合场景。**（市商务局、市**

文体旅游广电局牵头负责）

12. 促进生活服务消费扩容提质。开展“家政服务提质扩容”行动，培训专业家政人员500人次。支持社区发展养老、托育、洗衣等便民商业。举办“海东美食节”，评选推广“十大河湟名菜”“十大特色小吃”，刺激餐饮消费。**（市商务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）**

13. 加快服务业重点行业发展。健全完善“县乡村”三级物流网络，推动“快递进村”覆盖率达95%。推进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，确保高峰时段运力充足。用好2026年省级购房补贴资金，推出多类型优质房源及系列优惠购房活动。加大租赁商务、科技服务、居民服务、文体娱乐业重点企业帮扶，提升主营业务收入。促进非营利性服务业稳定增长，按时足额发放一季度机关事业单位工资，加快2025年度目标责任绩效考核工作进度，确保考核奖3月底前发放到人。**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住房建设局、市科技局、市民政局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财政局、市邮政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14. 稳定扩大外贸外资。实施“青货出青”“青货出海”行动，组织企业参加3场以上国际展会，扩大冷凉蔬菜、牛羊肉等特色农畜产品出口。支持企业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布局海外仓，推动曹家堡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业务量增长。**（市商务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牵头负责）**

四、做实项目蓄动能，推动投资扩量提质

15. 加快重大项目建设进度。制定项目前期攻坚、投资项目专项行动方案。紧盯国省资金投向，做实项目谋划储备，在争取各类资金上实现新突破。利用冬闲期开展“前期工作百日攻坚”，集中办理规划、土地、环评等手续，做好红狮源网荷储、隆治沟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等重点项目前期，加快推进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、高景源网荷储等重大项目建设，尽快开复工电信二期、杨家水厂输配管网、三江一品华府等项目，确保一季度开复工项目181项，完成投资41亿元。争取省级预算内前期经费，提速地下管网、市中心血站能力提升等项目前期论证。**（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）**

16.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。全面落实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发展若干措施，发挥各类政府投资引导撬动作用民间资本功能，公开发布年度吸引民间资本项目清单。举办民间投资对接会，重点在清洁能源、绿色算力、文化旅游等领域推出一批示范项目。实施建筑业产值提升行动，督促冬季施工项目工程款结算，鼓励建筑业企业参与市政、交通、水利、城市更新等领域建设，推行绿色建造、装配式建造等模式，促进建筑业稳步增长。**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住房建设局牵头负责）**

17. 强化项目建设要素保障。围绕土地占补平衡不及时、征占用林草地审批滞后等问题制约，全面排查梳理项目要素保障堵点，统筹重大项目用地、用林、用能、用水等指标，协调

解决项目施工许可、安评、环评、能评、水保等手续办理，优先保障绿铝产能置换、源网荷储等重点项目关键资源要素配置，主动对接上级部门协调解决跨区域、跨部门要素保障难题，确保项目顺利推进。引导金融机构设立“重大项目融资对接”绿色通道，保障项目建设资金需求。**（市自然资源规划局、市林草局牵头负责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住房建设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水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按各自职责负责）**

五、做稳一产优供给，推动农业提质增效

18. 做好越冬管理及春耕备播。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，做好14.4万亩冬小麦等作物的越冬管护。统筹做好冬春季补饲和接羔育幼，加强极端天气应对和防灾减灾，提高仔畜繁活率，确保牲畜安全越冬。做好春耕备播准备工作，及时拨付良种补贴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购置补贴等资金，调运储备各类农资，满足春耕需求的90%以上，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只增不减。巩固“非粮化”和撂荒地整治成果，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。**（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供销联社牵头负责）**

19. 拓展特色农牧业增值空间。持续扩大海东绿色农畜产品输出规模，加快互助、乐都、民和等地500栋以上旧温棚改造和新拱棚建设，指导现有温棚接茬复种，扩大冬春季蔬菜生产规模，确保蔬菜产量达1.1万吨。积极向上争取畜禽存出栏补贴资金，引导养殖场户有序出栏。全力推进高原特色食品加

工产业园项目，提升综合生产能力，推动牛羊肉精深加工项目建设，提高附加值。有序扩大冷凉蔬菜种植、冷水鱼养殖规模，持续扩大市场供应。**（市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）**

六、做好服务强企业，提振市场主体信心

20. 健全政企沟通与问题化解机制。用好“12345”热线企业专席和“营商环境监督员”制度，完善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，实现问题诉求收集、转办、跟踪、反馈闭环管理。深入推进涉企行政执法、涉企收费专项治理，开展政银企融资对接，保障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预留份额，抓好拖欠民营企业账款清欠，确保无分歧欠款动态清零。**（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牵头负责）**

21. 实施市场主体梯度培育。落实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办法，制定中小企业梯度培育计划，动态建立“准规上”“准限上”企业培育库。加快兑现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，支持科技型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。加大建筑企业培育帮扶，完善市县两级重点企业库，支持市域内建筑业企业做优做强。**（市科技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住房建设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22.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深入推进新一轮优化营商环境行动，开展“小切口、大效能”营商环境改革。全面推行“一网通办”，健全惠企政策集中统一发布机制，推动各项政策免申

即享、即申即享、应享尽享。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，健全逾期未支付账款强制披露制度，确保市场主体持续增长。深化重点领域改革，加快河湟新区历史遗留问题整改销号。**（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政务服务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七、做优财金增实效，强化发展要素支撑

23. 加强财政收入组织。强化财政收入预期管理，加强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征收，推进相关光伏项目耕地占用税欠税补缴，做到应收尽收。规范非税收入管理，及时足额收缴矿产资源专项收入、国有资产出租出借处置等非税收入。依法依规做好重点领域收入挖潜。制定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盘活处置工作措施，切实盘活闲置资产。**（市财政局、市市直机关事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24. 促进财政支出加力增效。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，深化零基预算改革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。健全集中财力保重点办大事投入机制，加大对生态环保、扩大有效需求、科技创新、现代化产业体系、城乡融合发展等领域保障力度。用好中央预算内、超长期特别国债、专项债等政策工具，积极争取中央既有渠道和新领域资金，确保各类资金早下达早见效。积极争取增加省对下转移支付额度，切实兜牢基层“三保”底线。**（市财政局牵头负责）**

25. 提升金融服务质效。跟进落实国家适度宽松的货币政

策，引导金融机构向上争取增加信贷规模，加大对“两重”“两新”、交通、水利、产业“四地”等领域信贷投放。聚焦企业信贷需求，举办2场以上政银企对接活动，扩大小微企业和“三农”投入，加大个人消费信贷支持。加强银行机构净息差管理，创新发展中间业务，支持保险公司稳住核心业务、提高收益率。**（市财政局牵头负责）**

八、做细实事惠民生，营造安全和谐环境

26.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。落实公共就业专项服务活动，举办“春风行动”等线上线下招聘会40场以上，提供就业岗位8000个以上。加强春节前返乡农民工和节后返岗复工监测、职业技能培训和“点对点”服务，做好高校毕业生、农牧民、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精准帮扶，持续落实援企稳岗政策，加强重点企业用工服务保障。做强“青海拉面”“河湟青绣”“乐育助人”等劳务品牌，依托雅下工程、扩大对口支援“点对点”输送规模，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5万人次。规范建设零工驿站，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0万元以上。**（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负责）**

27. 强化基本民生保障。抓好“两节”期间重要民生商品供应，密切做好市场价格监测，全力保障生活必需品量足价稳。加强煤电油气运行监测，做好迎峰度冬能源保供。持续推进治理欠薪冬季行动，确保政府、国企项目查实欠薪问题春节前动态清零。按时足额发放各类养老金、社保待遇及育儿、养老补

贴，及时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和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资金，确保困难群众温暖过冬过节。**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28. 守牢安全底线。全面加强“两节”“两会”等重要时段安全生产工作，开展安全生产巡查，加强道路交通、文化旅游、“九小场所”、烟花爆竹、高层建筑等重点领域安全管理，统筹矿山、危化品、建筑施工、城镇燃气、消防、工贸等行业领域安全治理，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加强冬春季极端天气灾害防范应对，全面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。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，守牢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加强社会治安综合防控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，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**（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林草局、市住房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海东消防救援支队按职责分工负责）**

是否宜公开选项：宜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。

市人大办，市政协办，市监察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。

海东军分区，武警海东支队，海东消防救援支队。

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，各群众团体，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，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，市属国有企业，省驻市各单位。

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 年 1 月 30 日印发